

证券代码：688028

证券简称：沃尔德

公告编号：2025-037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至 5%以下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股东张苏来保证向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份减持及持有股份整体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
- 股东张苏来所持股份来源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股东张苏来持有股份数量为 7,547,4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 5.00%。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的股份减持及整体被动稀释，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系：一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二是因公司增发股份导致总股本增加后持股比例被动减少，三是因公司注销回购股份导致总股本减少后持股比例被动增加。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张苏来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129311978*****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建设路***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建设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无

2、被动稀释及被动增加权益变动情况

2022 年 9 月 29 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 327,460 股股份登记完成，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95,417,203 股，张苏来持股比例由 7.11%被动稀释至 7.09%。

2022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4,163,757 股股份登记完成，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09,580,960 股，张苏来持股比例由 7.09%被动稀释至 6.17%。

2024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将回购的 1,415,516 股股份进行注销，公司总股本减少至 151,997,828 股，张苏来持股比例由 6.17%被动增加至 6.23%。

2025 年 8 月 12 日，公司把第二期回购计划中已回购的 1,048,828 股股份注销，公司的总股本减少至 150,949,000 股，张苏来持股比例由 5.00%被动增加至 5.03%。

综上，在上述期间内，股东张苏来持有公司股份整体被动稀释比例为 0.85%。

3、主动减持变动情况

2024 年 12 月 5 日-2025 年 9 月 3 日，股东张苏来减持公司股份数量 1,923,507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27%。

本次权益变动后，张苏来持有公司 7,547,4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5.00%，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张苏来	大宗交易	2024-12-5	1,000,000	0.66
张苏来	集中竞价	2024-12-5 至 2025-9-3	923,507	0.61

注：“减持比例”按公司当前总股本 150,949,000 股为基础计算，且为四舍五入并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张苏来	6,764,933	7.11	7,547,400	5.00

注：1、变动前“持股比例”按照公司 2022 年 8 月 29 日总股本 95,089,743 股为基础计算，变动后“持股比例”按照公司现有总股本 150,949,000 股为基础计算，且为四舍五入并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3、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份减持及持有股份整体被动稀释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的股份减持及整体被动稀释，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张苏来)》。

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属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5、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告知公司对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4 日